

在线开放课程

企业所得税法

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

主讲: 刘冬梅



- 1、处置资产收入的确认
- 2、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企业所得税处理



在线开放课程

- 一、处置资产收入的确认
- 1.内部处置资产--所有权在形式和内容上均不变,不视同销售确认收入(将资产移至境外的除外)。

具体处置资产行为:

- (1)将资产用于生产、制造、加工另一产品。
- (2) 改变资产形状、结构或性能。
- (3) 改变资产用途(如自建商品房转为自用或经营)。



在线开放课程

- (4)将资产在总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之间转移。
- (5) 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情形的混合。
- (6) 其他不改变资产所有权属的用途。
- 计量:相关资产的计税基础延续计算。
- 2.资产移送他人--资产所有权属已发生改变,按视同销售确定 收入。

具体处置资产行为:

(1)用于市场推广或销售。



在线开放课程

- (2) 用于交际应酬。
- (3) 用于职工奖励或福利。
- (4) 用于股息分配。
- (5) 用于对外捐赠。
- (6) 其他改变资产所有权属的用途。

计量:

属于自制的资产,按企业同类资产同期对外售价确定销售收入; 属于外购的资产,符合规定条件的,可按购入时的价格确定销售收入。



在线开放课程

【例题•多选题】下列情况属于内部处置资产,不需 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有()。

- A. 将资产用于市场推广
- B. 将资产用于对外赠送
- C. 将资产在总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之间转移(资产移至境外的除外)
- D. 将自建商品房转为自用

【答案】CD



			1T 5X.7T	ハストハ
行为	增值税	消费税	所得税	
将自产应税消费品连续生产应税消 费品	不征	不征	不计收入	
将自产应税消费品连续生产非应税 消费品	不征	征税	不计收入	
自产应税消费品在境内总机构与分 支机构之间转移,用于销售 (同一县市的除外)	征税	具体问题具体 分析	不计收入	1
将自产应税消费品用于赞助、集资、 广告、样品、职工福利、奖励	征税	征税	计收入征税	I K
将自产应税消费品用于换取生产资 料和消费资料、投资入股、抵 偿债务	按同类平均价 征税	按同类最高价 征税	按同类公允价 计收入征税	



在线开放课程

- 二、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企业所得税处理
- 1. 投资方与被投资方 投资的企业必须是居民企业,被投资企业也必

2. 投资方式 非货币性资产投资。

须是居民企业。



在线开放课程

3. 核心政策

税收递延—不超过5年期限内,分期均匀计入相应年度的 应纳税所得额。

4. 所得确定

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,应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 评估并按评估后的公允价值扣除计税基础后的余额,计算确 认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。

5. 收入的实现

应于投资协议生效并办理股权登记手续时,确认非货币 性资产转让收入的实现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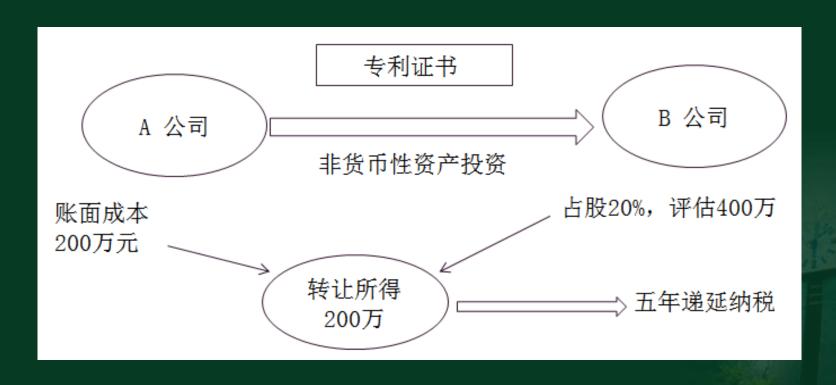
- 6. 递延纳税的停止
 - (1)企业在对外投资5年内转让上述股权或投资收回的,应停止执行递延纳税政策,并就递延期内尚未确认的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,在转让股权或投资收回当年的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时,一次性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 - (2)企业在对外投资5年内注销的,应停止执行递延纳税政策,并就递延期内尚未确认的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,在注销当年的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时,一次性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

在线开放课程

【案例】2014年1月,居民企业A将其持有的专利技术,对居民企业B公司进行投资,该专利技术的账面价值为200万元,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价值为400万元(即收购价),不考虑其他税费。







在线开放课程

计税基础的调整: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而取得被投资企业的股权,应以非货币性资产的原计税成本为计税基础,加上每年确认的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,逐年进行调整。

股权计税基础

=原计税成本+每年确认的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(税收 所得)



在线开放课程

A公司2014年—2018年该项股权的计税基础调整计算如下

(金额单位:万元):

年度	2014年	2015年	2016年	2017年	2018年	合计
调整前	200	240	280	320	360	
税收所得	40	40	40	40	40	200
计税基础	240	280	320	360	400	



- 1、处置资产收入的确认
- 2、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企业所得税处理